

证券代码：300074

证券简称：华平股份

公告编号：201708-63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平股份	股票代码	3000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晓云	黄巧连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 A6 座	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 A6 座	
电话	021-65650210	021-65650210	
电子信箱	ir@avcon.com.cn	ir@avcon.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5,593,672.52	100,181,004.91	9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6,897,830.83	6,030,967.62	1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123,729.90	-11,776,884.86	14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93,211,628.11	-7,769,389.14	-1,099.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0	0.0114	14.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0	0.0114	14.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0%	0.57%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58,943,515.95	1,382,465,008.84	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136,028,349.72	1,132,553,551.95	0.3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3,2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晓丹	境内自然人	12.03%	65,348,800	65,348,800			
熊模昌	境内自然人	9.77%	53,098,200	0	质押	35,650,000	
刘晓露	境内自然人	3.94%	21,393,570	16,045,177			
刘海兰	境内自然人	1.57%	8,531,190	0	质押	5,970,000	
刘焱	境内自然人	1.10%	5,965,600	4,474,200			
周小川	境内自然人	1.04%	5,659,474	4,244,605			
奚峰伟	境内自然人	0.69%	3,731,025	2,900,000	质押	2,900,000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涌津涌赢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3,500,000	0			
上海勤远投资管理中 心（有限合伙）—勤 远韶昌 1 号私募投资 基金	其他	0.62%	3,370,000	0			
上海勤远投资管理中 心（有限合伙）—勤 远韶昌 2 号私募投资 基金	其他	0.62%	3,365,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刘焱是刘晓丹与刘晓露的母亲，刘晓丹和刘晓露是兄妹关系，刘海兰和刘晓露是夫妻关系，刘焱、刘晓丹、刘晓露、刘海兰是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熊模昌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333,2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5,765,000 股，合计持股数为 53,098,200 股；公司股东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津涌赢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0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合计持股数为 3,50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以视音频通讯产品和图像智能化集成应用的研发设计为核心，为用户提供视频会议、应急指挥、智慧城市（安防监控、平安城市、智能交通等）、在线教育、智慧医疗、视频银行等智慧化解决方案。

公司掌握视音频通讯核心技术，在视频处理、视音频编解码和网络适应性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的技术优势，多项技术或应用成果达到领先水平。公司大力探索视讯+技术的行业化创新应用，基于沉浸体验、增

强社交、业务创新三大趋势，积极将领先的视音频通讯核心技术与各行业业务进行深度融合，致力于通过视讯+技术的行业化创新应用，推进各行业业务模式的革新和人们生活智能化水平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城市业务持续增长，对经营业绩产生了积极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559.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5.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89.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37%；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3.51%。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本公司在编制 2017 年半年报时执行前述会计准则，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调整，将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即征即退的增值税退税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并列报于财务报表项目“营业利润”之上。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17 日